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謝東甫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watertk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四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0752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「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」，業經國防部於114年7月29日以國規委會字第1140214216號令訂定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4年8月5日府民兵字第11402168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條文內容請逕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>）下載並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8/07
16:59:29 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